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福建省新闻出版局

闽发改价格〔2026〕395号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新闻出版局 关于公布我省 2026 年秋季中小学教材和 教辅材料零售价格的通告

根据《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关于〈福建省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闽价费〔2016〕103号）、《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关于改革我省中小学教材教辅材料零售价格发布形式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价费〔2017〕87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我省 2026 年秋季中小学教材和教辅材料零售价格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我省 2026 年秋季中小学教材和教辅材料零售价格见附

件。

二、我省 2026 年秋季中小学教材和教辅材料的正文印张、插页、封面价格，按照《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关于制定我省中小学教材印张价格的通知》（闽价费〔2018〕112 号）的规定和价格标准执行。教材发行费率按彩色版 28%、单色和双色版 30%执行，教辅材料发行费率按 35%执行。

三、本通告公布的中小学教材和教辅材料零售价格，一律未包含光盘价格。销售光盘要坚持学生自愿的原则，每张光盘销售价格不得超过 5 元，并应标示在教材和教辅材料零售价格后。

四、省外直供我省的中小学教材和教辅材料（指出版单位没有安排在我省印刷而是以省外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零售价格直供我省的教材和教辅材料），其标注的零售价格如高于我省核定的价格，一律按我省核定的价格执行；其标注的零售价格如低于我省核定的价格，则按标注的零售价格执行。

附件：福建省 2026 年秋季中小学教材和教辅材料零售价格
汇总表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新闻出版局

2026 年 8 月 2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